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和《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一、本次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张小娟、杨小变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侠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相关项目提供审计服务。因事务所工作安排，现指派宋春娟替换杨小变作为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袁蓉替换王侠作为本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本项目的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小娟、宋春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袁蓉。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信息

宋春娟女士：2022 年 3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2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19 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历任审计人员、项目经理。

宋春娟女士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宋春娟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袁蓉女士：1997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3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

袁蓉女士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袁蓉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